

深圳市美好创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美好创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8日以书面、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，并于2023年8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现场会议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黎莎女士主持，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与会监事认真审议、充分讨论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经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的相关规定和要求，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经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从事财务审计的资质和能力，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公正、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与公司之间不具有关联关系，亦不具备其他利害关系。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美好创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8 月 30 日